

□钟倩

闲暇时的阅读总是舒缓而愉悦的,能够有大把的时间畅意体验不同的人生。作家李清源的长篇小说《窑变》堪称中原大地上的钧瓷编年史,以钧瓷为背景钩沉历史又辐射现代,围绕神匠翟家六代人与钧瓷荣辱与共的命运流转,梳理和再现钧瓷的历史传承与现代变化,呈现悲欣交集的人生。

“文学作品,非史非传,资林诸公,敬毋对号。”小说开篇即延续曹雪芹《红楼梦》的叙事范式:已经退休的董主任受人之托,带着万老板前去拜访昔日好友、钧瓷行家翟光照,寻访未果却得到董主任创作的小说书稿,就此引出神匠翟氏家族的传奇故事。小说家计文君在《曹雪芹的遗产》中说:“某种意义上,是因为《红楼梦》非常深刻地通过人物塑造,传达出了处于文化共同体内的中国人相对本质的情感特质,这才是‘红楼人物’与现当代小说中很多人物能够‘同气成谱’的更为内在的原因。”我们都是吃传统文化“奶水”长大的,但是,这并不等于要一味因袭守旧,而是要在“叛逆”中孕育出新的范式。《窑变》时间跨度大、出场人物多,涉及钧瓷博物学知识,创作起来难度较大,作者巧妙融合传统与现代,把钧瓷烧制的艰难与翟家命运起伏有机融合,从晚清变革、军阀混乱、抗日战争到新中国建立,家族史、社会史、钧瓷史,也是中国人的心灵史,用窑变烛照复杂性:“人性如窑瓷,入窑一色,出窑万彩;命运如窑变,七分天工,三分人巧。”

毕飞宇有个精辟的比喻,他把小说里的世态人情比作“文学的拐杖”,世态人情是“俗骨”,也是烟火漫卷的生活本身。这根“俗骨”立住了,整个小说也就成了。《窑变》以烧制和复制钧瓷为主线,同时将人物的情感和心里刻画得细致入微。作为中国古代五大名瓷之一,钧瓷始于唐、盛于宋,以其独特的釉料和烧制方法产生的神奇窑变闻名于世,其制作工序涵盖取土、练泥、拉坯、修坯、画坯、上釉、制匣、满窑、烧火等,坊间素有“家有万贯,不如钧瓷一片”的说法。翟日新深谙做瓷如做人的道理,“练泥如练性,修坯如修身”“釉欲和先和其气,胎欲正先正其心”,他在重要关头总是能够挺身而出,捍卫钧瓷匠人的尊严。他身边的人也是如此。程先生死后遭长子盗墓,朱先生凛然大义为其报仇,而朱先生与妻子断绝关系,待他死后才揭开真相,他与革命党结盟反清,生怕连累家人。翟日新的第一任妻子陆采芹,不能忍受舅舅樊有的恶行,杀死他后选择自尽,作者的描写极具在场感,“翟日新泪水满眶,眼前白茫茫一团,犹如世界都淹没在水幕里。随着堂前一阵惊呼,水淋漓的世界骤然变色,仿佛丹砂坠入池塘,瞬间洒开一大片朱红。”生命的落幕,其实也是窑变,甚至是更加壮丽的一笔。

小说中,翟日新试行烧窑取得成功,竟得益于儿子月清的“捣鬼”——随手扔进一枚铜钱,他由此获得灵感,找来一枚广东钱局的当十铜圆,磨下一点铜粉加入釉药之中,重新配釉试烧。“梅瓶之上彩釉温润,遍体飞红缭绕,轻盈如飘羽之朝霞,明丽如泼笔之丹砂。这就是窑变啊!童叟无欺、如假包换的窑变!”世人贪恋窑变,暗合欲望的驱使和权力的象征。后来,钧瓷参加巴拿马万国博览会,袁知州找到翟日新,两人就“红紫二色”和“天青月白”争论不下,一个认为没有红紫不足以成缤纷,一个坚持天青月白也是至文至雅的釉色。前者正是俗人的偏爱,以红紫为尚彰显出世人的审美观和功利心。到了翟光烈这一代,他用科学的方法还原窑变的原理,“其实说白了,所谓的钧瓷窑变,不过是釉里的化学元素在适当的窑火气氛下发生氧化还原反应,最终形成五彩缤纷的光学效应。”

古往今来,变化的是时间,不变的是人们对美的向往和追求。小说结尾,万老板不死心,再次找到董主任,终于见到传说中的翟光照,他将自己收藏的心形壶



【读书笔记】

窑变与人生

拿给翟大师看,翟大师当场摔碎美壶,承诺以一赔三。原来,这心形壶就出自他的手,是等他死了用来装骨灰的,而烧制美壶用的是有夫之妇宁馨的骨灰,他想着死后能够和她在一起。翟大师信守承诺,连夜烧制心形壶,最终无疾而逝。他生前的一段话振聋发聩:“世间一切,只有变化最是动人。齐一变,至于鲁,鲁一变,至于道,万物在变化中生出新意。但也有人不喜欢变化,因为它难以掌控,有风险。”足可见,窑变是人生的“诗眼”,是生命的苦难,是匠人的徽章。

“世无不变,唯变不变”,正如翟光照堂屋里悬挂条幅上的字,作者以窑变打开人的无限可能性,从而看到“人”的艰难与挣扎、徘徊与孤独、无奈与悲伤。“某种意义上,伟大的小说是作家无法痊愈的精神创伤的分泌物。痛苦有多少,作品有多好。当然,这里的痛苦,不只是通常意义上的个人情感痛苦,更是对人苦难的担荷,是作家面对无法解救甚至充满悖论的苦难尘世,艰难的质询和探索。”令我印象深刻的是,翟家人爱瓷如命,用生命浇灌出窑变的幻彩——翟日新跳窑而死,宁可忍受至痛也不损毁窑件,临死前他说:“该住火了。”翟光烈死的时候只说了句“就这样吧”。而翟光照临终前说:“你们好自为之吧,我走了。”在我看来,这是他们在用生命诠释窑变、守护钧瓷家底。窑变是淬炼人性的镜子,又何尝不是人世间的流星!

(本文作者为济南80后青年作家、中国作家协会会员、中国散文学会会员)

□金新

抻鱼,杭州土话的意思是捉鱼。

小时候我爱抻鱼。儿时老屋的东面有个池塘,说是池塘,不过是汛期西湖泄洪之余所形成的断流。池塘里常有鳊鱼在离水面不远处一张一翕地呼吸,尾朝下、头朝上而笔直笔直的,远点看会误以为一根毛竹管倒插水中。鳊鱼正面圆形,背面平坦,表面无鳞片而光滑,手很难捏住,可只要用夹煤球的火钳,一夹一个准。

每年的台风季,西湖一泄洪,我家老屋东面的小池塘就与大西湖相拥,很像一年一度的鹊桥会。后来市政部门出于安全考虑,把泄洪道改成了涵管排水,池塘被填平,于是我家东面从九莲新村到西溪流水桥一带就出现了一个个间隔距离有规则的砖砌而形似炮台的涵洞检测井,每个检测井下埋着相连的两根大小涵管。每当西湖暂停泄洪,这些涵管就成了小伙伴们抻鱼的乐园。老屋马路对面的余家兄弟是抻鱼高手,他俩常常是弟弟在涵管这一头用网兜接着,哥哥怀抱一大堆野草从涵管那一头钻进去,涵管里西湖泄洪逃亡的鱼儿在哥哥爬完大约20米涵洞后,全被赶进了弟弟的网兜。那是一个凭鱼票买鱼的年代,看着余家兄弟网兜里巴掌大的活蹦乱跳的鲫鱼,我满心的羡慕,似乎闻到了久违的红烧鲫鱼的香味,使劲咽下那快要流出来的口水。

一次,西湖泄洪后,我看余家兄弟还没来抻鱼,就急匆匆从涵洞口拔了一大把杂草钻进了涵管。那涵管里黑暗极了,我靠肘关节的支撑努力抬起露出水面的头,呼吸着带有浓烈淤泥臭味的浑浊空气,心中充满了恐惧——万一这时候西湖再度泄洪就惨啦!但食欲战胜了恐慌,一边往前爬,一边想着清蒸鲫鱼、油炸鲫鱼、葱焖鲫鱼的色香味,心中充满了对原始“渔利”的渴望。可笑的是,快爬出涵洞口时才突然想到,涵管的那一端没有人为我接着网兜——大哥在邮局上班,二哥上山下乡,三哥当学徒在外,姐姐在帮大哥带孩子……

记得那次垂头丧气地爬出涵管后,发现也不是一无所获,我竟然用杂草推出了一大堆青壳螺蛳。当母亲知道她体弱多病的小儿子钻涵管抻鱼的事时,脸色煞白,连说话的声音都颤抖了。记忆中,那次母亲烧的酱爆螺蛳味道好极了,尽管西湖汛期早过了“清明螺,肥似鹅”的时间,尽管那时连穷人都少有吃螺蛳的。

为了不让母亲担心,从那以后,我就不再钻涵管的胡思乱想了,但抻鱼的欲望丝毫未减。每年,当西湖汛期高峰来临,西湖泄洪量大,水来不及下行就会漫出检测井口,在高低不平处形成大大小小的水坑,我便在那里寻找抻鱼的良机。

一次,我在一个约摸一米见方、半米深的水坑里发现一条大鲫鱼,兴奋之余下去抻,然而鱼儿看似“佯然不动,傲尔远逝,往来翕忽”,总是抻不住。于是向隔壁章姓邻居请教办法,他说,水太多,滑溜溜的,你怎么抻得牢?明天等水快干了再抻。谁知我一回家,就发现他拿了个洋铁面盆

把水泼干,抻了那条快一斤的大鲫鱼,偷偷溜回家了。

印象中,儿时抻鱼不知多少次,大多两手空空,只有一次所得不菲。老屋马路对面有一对高姓兄弟也是抻鱼高手,哥哥高才荣是我小学同班同学,他由于家中拮据读书迟,大我4岁。有一年,西湖大汛期,连续几天泄洪,我跟着他们来到状若喇叭的西湖泄洪口终端,高姓兄弟俩在喇叭口底部最狭窄架起了大网,一人一边于激流中死死抓住撑开渔网的竹竿,并时不时将网住的鱼抛上岸来,我就在上面帮他俩把鱼捡到水桶里。那次抻完鱼已经很晚了,经过我家老屋门口时,哥哥高才荣从水桶里挑出最大的六条鲫鱼让我带回家。听着那活蹦乱跳的鲫鱼一一被扔在柏油马路上的啪啪声,我心里有一种莫名的激动。

1968年12月,作为老三届的我上山下乡去了,抻鱼就此成为历史。而高才荣因大我4岁,小学毕业直升消防技校,后进了杭州消防大队。记得有一年春节前我回杭州探亲,辗转来到湖滨,7路公交车早已没了,寒风中一身泥浆衣服的我,一根扁担挑着一只木箱与一床棉被,狼狽地行走在湖滨路上,那种寄人篱下感比饥饿感更沉重、更压抑。突然,身后传来自行车的急刹车声,回头一看居然是高才荣,他身穿军大衣,手推一辆崭新的28寸永久牌自行车,玉树临风般站在我身后。他说他刚去了仁和路菜馆值夜班的未婚妻,路过这里,正好用车帮我驮行李回家。

一晃几十年过去了,前几年小学同学聚会,听说高才荣因肝腹水而早早去世了,兄弟姐妹六人与母亲全靠他父亲在杭州钱江水泥厂的工资生活,他的肝病是儿时营养不良落下的……

人生暮年总是想起儿时抻鱼的往事,想起陆游《跋南城吴氏社仓书楼诗文后》所说“吝则嗇出”“贪则渔利”,疑惑“渔利”一语及其由本义至喻义引申的演变过程中的人间烟火。尤其是那次冒险爬涵管的记忆,让我想到曾读到过民国时期四川郫县县立第四小学刘在镛小朋友的一篇作文《春江垂钓记》:“某星期日,学校放假。吾谓友曰:‘时当春日,江水清澈,而江边之景又可玩赏。吾友可往江边垂钓否?’友曰:‘可!’乃持竿而行。沿途纵观春景,时则桃红柳碧,草长莺飞,顾而乐之。不觉已至江边矣,余与友乃于垂阳下,选钓鱼矶而坐。则见浪花四散,水天一色,真奇观也。友乃以手持竿,垂于江中。未几,钓线一动,手举竿,遂得一鱼,鱼屡跃而不得脱。余见友得意甚喜,余又持竿钓之,终日不获一鱼。友笑谓余曰:‘事必学而后能,垂钓亦犹是也!’余曰:‘然!当静心以学之。’余遂归,乃留友于吾家宿,遂将鱼烹而食之,味甚鲜美。吾因谓友曰:‘今日得鱼之时,鱼跃亦可怜否?’友曰:‘彼贪饵而来,是自取也!然贪饵而致死者,岂独一鱼也哉?’”

估计刘在镛之友与我当年抻鱼时的年龄相仿,就思考问题,不让自己的头脑成为他人的“跑马场”而言,“岂独一鱼也哉”委实让儿时贪食抻鱼的惭愧! (本文作者为知名杂文家、语文高级教师,执教于杭州学军中学,现任《读写》编辑部主任、《海峡读写研究》编辑部主任)

【风过留痕】

抻鱼